

证券代码：600571 证券简称：信雅达 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17

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4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

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8,555,308.58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4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39,679,218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,555,090.52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

金分红比例为 103.10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符合公司章程中保持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主业所处行业的特点，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给股东以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回报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（三） 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、盈利情况

及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三、 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